

从党的百年奋斗历程中汲取法治力量

——部分司法领域政协委员学习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谈全面依法治国

本报记者 徐艳红

在中国共产党成立一百周年的重要历史时刻,在“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交汇的重大历史关头,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胜利召开。全会全面总结了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审议通过《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以下简称《决议》),围绕全会精神中涉及全面依法治国的内容,几位委员谈了自己的体会。

全国政协委员,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李颖:
自觉用习近平法治思想指导法学研究和法治实践

李颖表示,《决议》深入总结了建党百年法治建设的成就和经验,为新时代推进全面依法治国提供了遵循。学习领会六中全会精神,最重要的核心要义就是要明确“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自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法治思想指导法学研究和法治实践,在法治中国建设新征程中展现新担当新作为。

一要坚持从政治上贯彻,坚决筑牢政治忠诚。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社会主义法治建设发生历史性变革,取得历史性成就,最根本在于习近平总书记掌舵领航,在于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科学指引。要树立正确党史观,深刻认识“两个确立”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前进方向和根本遵循,始终把做到“两个维护”作为第一标准、第一责任、第一要务,牢牢坚持党对全面依法治国的绝对领导,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坚持法治建设正确方向,更有自信、有底气、有定力。

二要坚持从思想上贯彻,坚决培根铸魂聚心。伟大时代孕育伟大思想,伟大思想引领伟大征程。要深刻认识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强大真理力量、独特思想魅力和巨大实践伟力。要加强习近平法治思想话语体系建设,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话语体系的学理化、大众化、国际化,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的巨大优势转化为理论和话语优势。要将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落实到全面依法治国实践的全过程,充分运用其中蕴含的立场、观点、方法,将之作为解决问题的“桥”和“船”,不断推动依法治国进程。

三要坚持从大局上贯彻,坚决提供有力保障。《决议》既是承前启后、继往开

来的里程碑,也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宣言书、动员令,开启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要牢记“国之大者”,充分发挥法治的服务保障功能,确保法治工作始终与经济社会发展同频共振。要围绕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充分发挥司法职能作用,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四要坚持从宗旨上贯彻,坚决实践为民理念。要牢牢坚持人民至上理念,始终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群众根本利益作为法治工作的基本目标,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对公平正义的新要求新期待,为群众提供更加优质的法治服务,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平正义。

全国政协委员,重庆静昇律师事务所主任彭静:
学习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这些表述要精读

“牢记中国共产党是什么、要干什么,这是理解党的百年奋斗成就与历史经验的根本问题。一百年来,中国共产党牢记初心使命、坚持理想信念、不懈努力奋斗,带领中国人民书写了中华民族几千年历史上最为恢弘的史诗。”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三次飞跃,分别是毛泽东思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会全面总结了新时代在党的全面领导、全面从严治党、经济建设、全面深化改革开放、政治建设、全面依法治国等13个领域的伟大成就。”彭静说。

在全面依法治国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不断健全,法治中国建设迈出坚实步伐,党运用法治方式领导和治理国家的能力显著增强。作为一名法律工作者,她感觉到肩上的责任更重。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是社会主义法治最根本的保证。在党的领导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取得了举世瞩目的发展成绩,才带动引领了律师事业快速稳定发展。在奋进新征程中的执业中,将始终坚定“四个自信”,因为法律人若不解决好这个问题,难免会“在所谓西方法律制度的影响下,挺不起也挺不直自己的脊梁”。没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无论从事诉讼还是非诉讼律师业务,都会失去指引具体法律条款适用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学理论的自信。同样,如果没有文化

自信,也不可能挺起胸膛做一名有影响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律师。

全国政协委员,吉林功承律师事务所主任迟日大:
战胜前进道路上的风险和挑战,不能忽视法治的重要作用

“总结历史,是为了更好地开创未来。”迟日大表示,新的赶考路上,我们既面临难得的发展机遇,也面临许多严峻复杂的风险和挑战。战胜前进道路上的风险和挑战,不能忽视法治的重要作用。

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以毛泽东同志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坚持在党局部执政的根据地内进行法治探索,领导人制定了大量有关土地、婚姻、契约、刑罚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开启了人民依法当家作主的伟大尝试。

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以毛泽东同志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领导人民制定了宪法、国家机构组织法、婚姻法、土地改革法等一系列重要法律。党的八大提出通过制定系统完备的法律,健全我们国家的法制,依法办事,来处理革命与建设的问题。

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中国共产党人把发展社会主义民主,健全社会主义法治提到前所未有的高度,使法治建设步入快车道。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明确提出全面依法治国、建设法治中国,推动我国社会主义法治建设发生历史性变革、取得历史性成就、创造历史性经验。十八届四中全会的召开标志着中国进入了建设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的新阶段。民法典的审议通过,在新中国法治建设史上具有里程碑式的意义。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明确了习近平法治思想在全面依法治国中的指导地位,对于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

全国政协委员,湖北首义律师事务所主任谢文敏:
做社会进步的推动者,公平正义的守望者

作为新时代法律人,要做到以下几点,谢文敏说,“一是要提高站位,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六中全会精神上来。二是要加强对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学习,顺应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时代要求。三是加强党史学习教育相结合,充分认识

自信,也不可能挺起胸膛做一名有影响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律师。

全国政协委员,吉林省功承律师事务所主任迟日大:
战胜前进道路上的风险和挑战,不能忽视法治的重要作用

“总结历史,是为了更好地开创未来。”迟日大表示,新的赶考路上,我们既面临难得的发展机遇,也面临许多严峻复杂的风险和挑战。战胜前进道路上的风险和挑战,不能忽视法治的重要作用。

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以毛泽东同志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坚持在党局部执政的根据地内进行法治探索,领导人制定了大量有关土地、婚姻、契约、刑罚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开启了人民依法当家作主的伟大尝试。

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以毛泽东同志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领导人民制定了宪法、国家机构组织法、婚姻法、土地改革法等一系列重要法律。党的八大提出通过制定系统完备的法律,健全我们国家的法制,依法办事,来处理革命与建设的问题。

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中国共产党人把发展社会主义民主,健全社会主义法治提到前所未有的高度,使法治建设步入快车道。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明确提出全面依法治国、建设法治中国,推动我国社会主义法治建设发生历史性变革、取得历史性成就、创造历史性经验。十八届四中全会的召开标志着中国进入了建设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的新阶段。民法典的审议通过,在新中国法治建设史上具有里程碑式的意义。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明确了习近平法治思想在全面依法治国中的指导地位,对于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

全国政协委员,湖北首义律师事务所主任谢文敏:
做社会进步的推动者,公平正义的守望者

作为新时代法律人,要做到以下几点,谢文敏说,“一是要提高站位,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六中全会精神上来。二是要加强对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学习,顺应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时代要求。三是加强党史学习教育相结合,充分认识

自信,也不可能挺起胸膛做一名有影响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律师。

全国政协委员,吉林省功承律师事务所主任迟日大:
战胜前进道路上的风险和挑战,不能忽视法治的重要作用

“总结历史,是为了更好地开创未来。”迟日大表示,新的赶考路上,我们既面临难得的发展机遇,也面临许多严峻复杂的风险和挑战。战胜前进道路上的风险和挑战,不能忽视法治的重要作用。

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以毛泽东同志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坚持在党局部执政的根据地内进行法治探索,领导人制定了大量有关土地、婚姻、契约、刑罚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开启了人民依法当家作主的伟大尝试。

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以毛泽东同志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领导人民制定了宪法、国家机构组织法、婚姻法、土地改革法等一系列重要法律。党的八大提出通过制定系统完备的法律,健全我们国家的法制,依法办事,来处理革命与建设的问题。

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中国共产党人把发展社会主义民主,健全社会主义法治提到前所未有的高度,使法治建设步入快车道。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明确提出全面依法治国、建设法治中国,推动我国社会主义法治建设发生历史性变革、取得历史性成就、创造历史性经验。十八届四中全会的召开标志着中国进入了建设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的新阶段。民法典的审议通过,在新中国法治建设史上具有里程碑式的意义。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明确了习近平法治思想在全面依法治国中的指导地位,对于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

全国政协委员,湖北首义律师事务所主任谢文敏:
做社会进步的推动者,公平正义的守望者

作为新时代法律人,要做到以下几点,谢文敏说,“一是要提高站位,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六中全会精神上来。二是要加强对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学习,顺应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时代要求。三是加强党史学习教育相结合,充分认识

自信,也不可能挺起胸膛做一名有影响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律师。

党的百年奋斗历史意义和“十个坚持”历史经验,提升把“两个确立”转化为做到“两个维护”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坚持党对全面依法治国的领导,这是推进全面依法治国的法治之魂,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我们要把党的领导贯彻落实到依法治国全过程和各方面,依照宪法和法律规定,通过各种途径和形式管理国家事务,管理经济和文化事业,管理社会事务,保证国家各项工作都依法进行。

新时代,作为一名全国政协委员、一名执业律师,要以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为指引,立足岗位,聚焦中心大局,充分发挥律师在平安法治建设上的能动作用,努力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主动宣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精神,在全国政协委员的履职尽责道路上,通过法治宣讲等多种形式宣传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做社会进步的推动者,公平正义的守望者。

全国政协委员,四川省律师协会副会长李正国:
不断把法治中国建设推向前进

李正国表示,全面依法治国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和重要保障,是国家治理的一场深刻革命。新中国成立初期,我们党在废除旧法统的同时,积极运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根据地法制建设的成功经验,抓紧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初步奠定了社会主义法治的基础。改革开放时期,我们党把依法治国确定为党领导人民治理国家的基本方略,把依法执政确定为党治国理政的基本方式,推动依法治国取得重大进展。进入新时代,我们党明确提出全面依法治国,并将其纳入“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予以有力推进。在这一过程中,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创造性地提出一系列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形成习近平法治思想,指导推动我国社会主义法治建设发生历史性变革、取得历史性成就。站在“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历史交汇点上,我们要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坚持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坚持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全面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不断把法治中国建设推向前进。

以下几个问题:

明确界定公益诉讼的案件范围、诉讼时效;明确检察机关监督地位以及检察机关公益诉讼维护客观法律秩序的诉讼目的,完善诉前程序、审级、管辖、举证等程序性规定;赋予检察机关查询、查封、扣押、冻结等权力,保障检察机关调查取证权;明确公益诉讼的鉴定体制和机制、公益诉讼赔偿金的管理与使用、公益诉讼的执行机制等。

《法治中国建设规划(2020—2025年)》和《国家人权行动计划(2021—2025年)》也明确提出:完善公益诉讼法律制度。加快推进公益诉讼单独立法已具备基础条件,应提上日程,为更好发挥法律监督职能作用,促进法治实施和法治监督体系建设贡献应有之为,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不断提高作出应有的贡献。作为一名全国政协委员、人民检察官,要进一步学习领悟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用习近平法治思想贯穿工作始终,淬炼初心勇担使命,无愧时代奉献荣光。

(作者系全国政协委员,陕西省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

北京多元调解发展促进会(下称调促会)是全国首家省一级的、为行业性、专业性调解组织提供服务保障的自律性组织。会长翟晶敏表示,新成立的工作站是全国第一家设立于律师事务所的商事诉源治理工作站,创新意识重大。

习近平总书记2019年1月在全国政法工作会议指出,要“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头”。这不仅为解决法院案多人少矛盾的重要举措,更是对抗性解决现代化水平的重要标志。诉讼、仲裁、调解,是解决争议的三大途径。从国际发展趋势来看,在ADR非诉讼解决争议机制中,调解占据了重要的位置。随着法治的完善和社会文明的发展,人们更倾向于谈判协商解决争议,而不是对抗性解决争议。让律师通过三个调解中心充分发挥调解作用,让工作站充分发挥桥梁作用,将更好更及时地解决商事争议。希望广大律师积极参与。

(作者系全国政协委员,国浩律师事务所首席执行合伙人)

全国政协委员汤维建:

对民事诉讼法修法的六条建议

本报记者 徐艳红

近日,第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修正草案)》进行了审议。此次修法的背景和目的是什么?修改的主要内容和亮点有哪些?还有哪些修改建议?记者采访了全国政协委员,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汤维建。

记者:汤委员您好,请问本次民事诉讼法修法的背景和目的是什么?

汤维建:法院面对日益突出的三大矛盾需要解决:一是“案多人少”的矛盾不断尖锐化;二是诉讼效率较低遭受人们质疑;三是司法上仍存在一定的形式主义,服判息诉率和司法执行率还有待提升。鉴于此,2019年中央政法工作会议指出,“要深化诉讼制度改革,推进案件繁简分流、轻重分离、快慢分道”。2019年12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作出《关于授权最高人民法院在部分地区开展民事诉讼程序繁简分流改革试点工作的决定》,授权在全国15个省(区、市)的20个城市开展试点工作。2020年1月15日,最高人民法院印发《民事诉讼程序繁简分流改革试点方案》和《民事诉讼程序繁简分流改革试点实施办法》,为期两年的试点工作正式启动。

记者:本次修法最大的亮点是什么?

汤维建:最大的亮点是注重提高程序效率。其实,与很多国家的民事诉讼法相比,我国民事诉讼程序的效率具有制度上的优越性。以近期世界银行发布的营商环境评价指标中“执行合同”为环境评价标准,如果一项合同在当地发生了纠纷,用于解决该合同争议的程序所消耗的时间成本与金钱成本等相关问题,也就是诉讼效率和效益问题。在此项指标的考核结果上,我国排名名列世界前茅,处于世界领先地位。因此,就此而言,可以推论我国民事诉讼程序是较为发达且实用的。本次民事诉讼法修改继续以效率为主题,全面简化审判组织,广泛推行一审终审,大幅缩短诉讼周期,减程序不减权利,去形式不去实质,降成本不降质量,致力于让人民群众更加容易、更加

便捷地接近正义。

记者:您认为此次民法法修正草案还有哪些待完善的地方?

汤维建:我提6条修改建议:一是修正草案的第一条:建议将《在线诉讼规则》第1条全面放入现在修正草案的第16条,以体现出线上诉讼的制度完整性。即将该条修改为:“人民法院、当事人及其他诉讼参与人等可以依托电子诉讼平台,通过互联网或者专用网络在线完成立案、调解、证据交换、询问、庭审、送达等全部或者部分诉讼环节。在线诉讼活动与线下诉讼活动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是建议删除修正草案的第二条。因为普通程序适用独任制违反了民事诉讼法第10条关于合议制作为基本诉讼制度的规定,修改基本诉讼制度需要全国人大通过。

三是建议删除修正草案的第三条。二审案件都是对一审裁判不服而提起的诉讼,适用独任制并不合适。况且我国不实行二审终审制,审级制度本来就很紧张,二审如实行独任制实际上是对二审终审制的减损,不利于对当事人的程序保障,不利于使当事人服判息诉。

四是修正草案第六条最后一句建议改为:人民法院通过电子方式送达判决书、裁定书、调解书、支付令、决定书,应当向送达人提供相应的纸质文书。因为获得纸质文书是当事人的诉讼权利,无论其是否提出该请求,当事人均有权获得这些文书。

五是修正草案第九条:建议将小额案件的标的额还是维持在标的额为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上年度就业人员年平均工资的30%以下,50%显得过高了。以北京为例,北京2019年的城镇单位就业人员平均工资为166803元,2019年民事案件共555359件,按上年度就业人员年平均工资50%计算,北京所有基层法院的财产类案件约二分之一将适用小额程序。此外,建议增设小额程序的异议制度,当事人在小额程序产生确定性结果后,如果不服,可以向原审法院提出异议,原审法院重新按照普通程序审理,以保障当事人的审级利益。

六是修正草案第十六条,建议将“或者依法任职的调解员”删除。调解员进行调解应当以组织的名义进行,而不得以个人名义进行。

北京多元调解发展促进会诉源治理工作站成立

图为北京多元调解发展促进会会长翟晶敏(右二)、北京汇祥律师事务所主任李超峰(左一)、北京多元调解发展促进会驻汇祥律师事务所诉源治理工作站站长韩毅刚(右一)、北京汇祥律师事务所执行主任栗彬(左二)为工作站揭牌。

中国法治思想的重要举措,是提升社会治理现代化水平,推进平安北京建设的有益探索,是落实人民至上理念体现便民为民服务的有效途径。”北京汇祥律师事务所主任李超峰博士表示,未来,汇祥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配合调促会,围绕建设更高水平的目标要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积极推动律师参与人民调解、行业专业调解、商事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的工作体系,贯彻“用专业调解纠纷、用调解宣传法律、用法律推动法治”的宗旨,严格遵循“依法调解、自愿调解、调解中立、调解保密、便捷高效”的原则。积极培育律师调解专业人才,努力提高调解工作成效,在律师调解中心的运行实践中不断总结经验,进一步完善体制机制,切实推动律师调解工作的规范化、专业化、高效化,积极推进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体系,为人民群众提供“一站式”解纷、“零距离”服务,更好地为客户服务,持之以恒为人民群众解难,以大调解促进大稳定,以大稳定保障大发展,为法治中国建设贡献自己的力量。

作为新时代人民群众法治需求的合格答卷人

吕红兵

中央强调“法治兴则国家兴,法治衰则国家乱”,并由此出台一系列重大法治举措。

在这一过程中,以习近平同志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创立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而习近平法治思想正是其中的重要组成部分。

习近平法治思想内涵丰富、论述深刻、逻辑严密、系统完备,从历史和现实相贯通、国际和国内相关联、理论和实际相结合上深刻回答了新时代为什么实行全面依法治国、怎样实行全面依法治国等一系列重大问题。这一思想是顺应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时代要求应运而生的重大理论创新成果,是马克思主义法治理论中国化最新成果,是全面依法治国的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

在新的历史时期,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法律服务需求与律师事业不平衡不充分发展之间的矛盾,显然也成为中国特色

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后,我国律师事业发展面临的主要矛盾。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在民主、法治、公平、正义、安全、环境等方面的要求,对我们律师提出了问题、提出了挑战。时代是出卷人,人民是阅卷人。新时代的中国律师必须适应、回应,必须服务、满足,而且必须引领人民群众在上述有关法治方面的美好需求、合理诉求和理性要求,做合格的答卷人。

今天的中国律师已发展到逾53万人的总体规模,作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工作队伍的重要组成部分和法律服务队伍的主体,我们将勿忘昨天的苦难辉煌,无愧今天的使命担当,不负明天的伟大梦想,为法治中国建设、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贡献应有的力量!

(作者系全国政协委员,国浩律师事务所首席执行合伙人)